

关于同意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华宝中证消费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提供主做市服务的公告

2026-03-05

上证公告（基金）【2026】444号

为促进华宝中证消费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消费龙头，基金代码:516130）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基金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2号——上市基金做市业务》等相关规定，本所同意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2026年03月06日起为消费龙头提供主做市服务。

特此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6年03月05日